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劲胜精密

公告编号:2015-102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采购生产设备涉及关联交易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胜精密”）因国家智能制造专项项目“移动终端金属加工智能制造新模式”建设需要，计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分批向深圳市嘉熠精密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熠精密”）采购自动化生产线的相关设备，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嘉熠精密为公司目前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世纪”）参股 40%股权的公司。本次资产重组方案实施后，原创世纪股东夏军先生、凌慧女士夫妇及深圳市创世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权超过 5%；同时，凌慧女士担任嘉熠精密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规定，嘉熠精密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向嘉熠精密采购生产设备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采购生产设备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 采购切削工具涉及关联交易

公司因消费电子产品金属精密结构件生产需要，计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分批向东莞市富兰地切削工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兰地”）采购金属加工所需切削刀具等切削工具，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富兰地为公司董事王琼女士任法定代表人的新余市嘉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众实业”）

参股 12.63%股权的公司，同时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控制的东莞市嘉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合实业”）参股 12.92%股权的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富兰地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向富兰地采购切削工具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联董事王九全先生、王建先生、王琼女士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采购切削工具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前述两项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一）深圳市嘉熠精密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833.3334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志坚

住所：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大浪社区美宝和工业园二栋一楼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为，机电设备及零组件、自动化设备、安防设备及零组件、文件柜等办公设施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新型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与销售；五金制品、自动化零组件、服装的销售。

股东情况：创世纪（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持有 40.00%股权，为嘉熠精密第一大股东；其余 3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 60.00%股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嘉熠精密为公司目前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创世纪的参股公司。本次资产重组方案实施后，原创世纪股东夏军先生、凌慧女士夫妇及深圳市创世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权超过 5%；同时，凌慧女士担任嘉熠精密董事。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嘉熠精密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东莞市富兰地切削工具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3,272.74 万元

法定代表人：毛建友

注册地址：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靖海西路 116 号国强工业园一楼

经营范围：加工、产销：切削工具、五金制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股东情况：嘉众实业持有 12.63%股权；嘉合实业持有 12.92%股权。刘勇成持有 33.00%股权，为富兰地第一大股东；其余 6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 41.45%股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富兰地为公司董事王琼女士任法定代表人的嘉众实业的参股公司，同时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控制的嘉合实业的参股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富兰地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上述交易涉及关联方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较为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嘉熠精密、富兰地分别签署采购协议，其相关情况如下：

交易标的：公司拟向嘉熠精密采购自动化生产线的相关设备，拟向富兰地采购金属加工所需切削刀具等切削工具，采购设备、工具的具体种类、规格型号、数量及交货时间，以采购协议为准。

定价原则及交易金额：公司与关联方的前述交易严格按照公司的采购政策，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向嘉熠精密采购设备的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向富兰地采购切削工具的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公司将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分批次与嘉熠精密、富兰地签订采购协议。

支付依据及支付方式：公司拟与关联交易的关联方签订采购协议，严格按照协议约定的条款执行。款项按照采购的不同批次，依据协议约定条款履行以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分次进行支付。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与嘉熠精密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智能制造专项项目“移动终端金属加工智能制造新模式”，建设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制造现场“智能感知”系统，改造升级现有智能化系统，力图实现加工中心、机器人、物流装备等的全面支持。公司还将通过智能制造专项项目的建设，逐步构建集高端数控机床、国产机器人、自动化设备、国产系统软件等于一体的智能制造产品和服务体系。

嘉熠精密专业从事自动化设备、自动化零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其产品的性能优越且具有价格优势。嘉熠精密的自动化生产线能够替代需要大量人力进行生产的传统金属加工生产模式，通过整厂自动化生产，有效节约公司人力、简化生产管控，从而提升生产效益。

本次公司向嘉熠精密采购自动化生产线的相关设备，系国家智能制造专项项目建设的需要，契合了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益。

（二）本次与富兰地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富兰地专业从事切削工具的产销业务，其产品应用于 3C、机械、汽车等工业，产品品质、精度、效率在行业居领先地位。

切削刀具等工具为金属加工生产过程中必须配备的工具。本次公司向富兰地采购金属加工所需切削刀具等切削工具，能够有效满足公司消费电子产品金属精密结构件生产的需要。

五、年初至本次交易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协议签署后，公司与嘉熠精密未有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形。

在嘉众实业、嘉合实业与富兰地签署入股协议后，公司与富兰地未有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形。

六、审议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意见

1、2015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采购生产设备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分批向嘉熠精密采购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自

动化生产线的相关设备，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

2、2015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联董事王九全先生、王建先生、王琼女士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采购切削工具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分批向富兰地采购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金属加工所需切削刀具等切削工具，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二）监事会审议意见

1、2015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全体监事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采购生产设备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分批向嘉熠精密采购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自动化生产线的相关设备，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

2、2015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全体监事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采购切削工具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分批向富兰地采购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金属加工所需切削刀具等切削工具，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采购生产设备、切削工具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意见如下：

（一）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采购生产设备、切削工具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认为：采购生产设备、切削工具系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没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采购生产设备、切削工具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二）关于采购生产设备、切削工具涉及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采购生产设备、切削工具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认为：

1、我们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召开前已经审查了公司拟向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产生的，符合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交易的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采购生产设备、切削工具涉及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

八、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保荐机构认为：

劲胜精密本次采购生产设备、切削工具涉及关联交易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应的关联董事按照规定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向嘉熠精密采购自动化生产线的相关设备、向富兰地采购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金属加工所需切削刀具等切削工具，能够有效满足公司项目的建设需求，契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劲胜精密本次采购生产设备、切削工具涉及关联交易事宜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发表的《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发表的《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